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盛集团承诺新的股份锁定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宣布高盛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高盛”）已就其目前持有的 16,476,014,155 股本行 H 股（约占本行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4.93%）作出一项新的锁定承诺。根据本行与高盛于 2006 年 1 月签署的股东权利协议，高盛所持有的 50% 股份将于 2009 年 4 月 28 日解禁，其余 50% 股份将于 2009 年 10 月 20 日解禁。根据新的锁定承诺，高盛在 2010 年 4 月 28 日之前，将不会变现其持有本行股权的 80%：其中包括将于 2009 年 4 月 28 日解禁的 30%，以及将于 2009 年 10 月 20 日解禁的 50%。如高盛拟出售其将于 2009 年 4 月 28 日解禁的 H 股股权，高盛将会研究能提高价值及降低市场影响的可行方案，并优先考虑以私募配售方式出售给投资者。

此外，本行与高盛集团再次强调双方将按照 2006 年 1 月签订之战略合作协议的既有条款继续共同合作。合作范围侧重于共享多

方面业务的全球最佳实践，包括信用、市场及操作风险管理、公司治理、企业及投资银行、资产管理等。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